

证券代码：688418

证券简称：震有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1

深圳震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5年5月21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会

（二） 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5月21日 15点00分

召开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区科苑南路3176号彩讯科技大厦深圳震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5月21日

至2025年5月2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 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否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7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	√

	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3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4	《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5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6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7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18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19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0.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4）人
20.01	选举吴闽华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2	选举孟庆晓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3	选举张中华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4	选举姜坤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21.01	选举黄福平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1.02	选举王明江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1.03	选举徐展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公司独立董事已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本次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5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12、14-16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7、9-14、20-2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 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418	震有科技	2025/5/14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1）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应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邮件的方式登记，并请提供必要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与公司电话或邮件确认后方视为登记成功。

(二) 登记时间

2025 年 5 月 19 日至 2025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 30-12: 00，下午 14: 00-18: 30。

(三) 登记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区科苑南路 3176 号彩讯科技大厦 6 层。

六、 其他事项

(一) 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 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并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入场。

(三) 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重大突发事件的影响，则当日股东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区科苑南路 3176 号彩讯科技大厦 6
层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邮政编码：518063

联系电话：0755-81395582

电子邮箱：ir@genew.com

联系人：高颖

特此公告。

深圳震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30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深圳震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5月2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7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9	《关于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3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4	《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5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6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7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8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9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20.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01	选举吴闽华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02	选举孟庆晓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03	选举张中华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04	选举姜坤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1.01	选举黄福平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1.02	选举王明江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1.03	选举徐展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非累积投票议案里的“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累积投票议案里的投票数进行填报分配；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4.01	例：陈××	√	-	√
4.02	例：赵××	√	-	√
4.03	例：蒋××	√	-	√
.....	√	-	√
4.06	例：宋××	√	-	√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2）人		
5.01	例：张××	√	-	√
5.02	例：王××	√	-	√
5.03	例：杨××	√	-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	------	------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